

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940 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事项的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经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本行）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，董事会审批，2026年5月9日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本行发生一笔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，金额1940万元，用途：借新还旧，期限：2026年5月9日至2027年5月8日，执行利率：4.8%，担保方式：抵押，还款方式：按月结息、按计划还本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。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13日，公司注册地为射洪市太和镇太和大道中段219号，公司注册资本为7000万元人民币，实收资本为7000万元人民币。公司法定代表人：王建。公司经营范围，一般项目：工程管理服务，五金产品批发，五金产品零售，建筑材料销售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，土石方工程施工，

物业管理，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，会议及展览服务，国内贸易代理，货物进出口，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，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，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，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，机械设备租赁，建筑装饰材料销售。

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10922717557105U。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为中国农业银行射洪人民街支行，账号为310201040004433；公司已在我行开立了一般结算账户，账号为88090120001591127。公司证、照、卡经过年检，合法真实有效。

（二）关联关系。借款人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本行系投资与高管关联。2026年1季度末，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2280.66万股，持股比例5.755%，公司法人代表王建个人持股119.45万股，持股比例0.301%，共计持股2400.12万股，持股占比6.056%。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建系本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属于对本行有直接、间接、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是本行认定的关联方。

三、定价政策

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市场原则，相关条件以不优于本行其他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。本行与上述关联方发生交易遵循一般商业性原则和相应条件，以公平、合理的市场利率定价方式和机制执行，符合本行定价政策。

四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贷款1940万元，占本行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1.28%，加上其关联方全部交易金额合计

12210 万元，占本行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 8.04%，符合监管比例控制要求。

五、关联交易影响和履行的审议程序

本次关联交易为本行的正常业务，执行政策符合监管要求及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，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。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和《四川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（2025 年修订版）》以及本行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。2026 年 5 月 9 日，经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6 年第 4 次会议的审查，经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4 次临时会议审议，本行同意向射洪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发放抵押担保贷款 1940 万元。

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行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意见认为，本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，业务交易和审批流程合规，不存在损害本行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行《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特此报告。

四川射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5 月 12 日

